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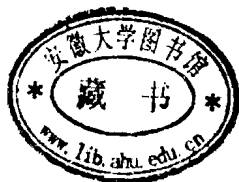
古典文學研究資料彙編

秦觀資料彙編

古典文學研究資料彙編

秦觀資料彙編

周義敢 周雷編

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秦觀資料彙編/周義敢,周雷編. —北京:中華書局,2001

(古典文學研究資料彙編)

ISBN 7-101-01906-4

I. 秦… II. ①周…②周… III. 秦觀(1049~1100) — 文學研究 — 研究資料 IV. I207.2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98)第 16079 號

責任編輯:王秀梅

秦觀資料彙編

周義敢 周雷編

*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北京市白帆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15¼印張·307 千字

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-3000 冊 定價:24.00 元

ISBN 7-101-01906-4/I·308

序言

秦觀是北宋著名作家。他以詩文聞名於當時，蘇軾、王安石曾給予很高的評價。他是婉約詞派的傑出代表，詞作長期盛傳不衰。特別是在近代，秦觀詞集的整理者和注釋者接踵而起，足見其詞作深受讀者喜愛。為了全面了解秦觀以及歷代研究秦觀的詳情，多年來筆者廣泛彙集有關他的研究資料，希望這部資料能為廣大讀者和研究工作提供方便。

有關秦觀的家世生平、版本著錄、作品真偽，是歷來爭論不休的論題。這是研究秦觀的前提，離開此前提來評論秦觀或注釋其作品，則將失去根據。下面擬就此三題提出我們的看法。

一 家世與生平考

關於秦觀的先世，至今我們僅知其父祖二代，以上則不可考。他在《送少章弟赴仁和主簿》一詩中曾追叙祖先：「我宗本江南，為將門列戟。中葉徙淮海，不仕但潛德。」此詩自叙秦氏為將門之後，但為將任於何朝，家住江南何處，則語焉不詳。秦觀的後裔繁衍，歷代宗譜有十餘種之多。現在我們能見到最早的明嘉靖時的《海陵秦氏族譜》，萬曆時的《秦氏重修族譜》，均未言及更早的先世。直到清乾隆

時裔孫秦蕙田才有具體的闡述。其《五修錫山秦氏宗譜序》云：「秦氏受姓以來，遊聖門者有四。唐時籍屬會稽，天寶末分徙高郵左廂里。今譜之可考者則自宋淮海先生始。」序中言明宗本江南會稽，唐中葉徙淮海，但無可考，有案可查者僅從秦少游始。嘉慶時裔孫秦瀛曾云：「吾秦氏遠祖自汴遷會稽，由會稽遷高郵。處度先生官於常，復由高郵遷常州。」（《先城集補序》）他的追溯更為久遠，但僅是揣測而已。其子秦緬業就表示懷疑，在《重修洞庭秦氏宗譜序》中明言：「吾錫山之秦與洞庭之秦，同祖淮海公，淮海以上無考也。」

秦蕙田等稱宗本江南會稽，可能是根據秦觀除正字時所寫的《謝館職啟》。啟中云：「竊觀前史，具見鄙宗：西蜀中郎，孔明呼為學士；東海釣客，建封任以校書郎。」三國時秦必任於蜀，諸葛亮稱其為學士。唐時會稽秦系，自號東海釣鯨客，張建封署其為校書郎。秦觀以當家二故事為典，僅為切合於其除館職，并未稱自己乃秦系之後。宋神宗元豐二年（一〇七九），他曾去會稽省親，為時達半年多，寫了大量的詩文，可從未提到會稽乃祖籍。秦蕙田等人若以此啟作為宗本會稽之根據，則近乎臆斷。

關於秦觀的生平，其明代後裔秦淇、秦鏞編有年譜，清代後裔秦瀛、秦清錫對年譜先後進行重編和校訂，所記乃祖生平事蹟甚詳。下面僅就諸年譜錯漏之處提出個人看法。

在中舉之前，秦觀長期在高郵鄉間閉門讀書。高郵接近京畿，物產豐富，但當時的階級矛盾却十分尖銳。南宋岳珂曾藏有秦觀致同郡某達官一書簡，簡云：「自公之西，終日閉關而已。郡中比來多事，荏苒鴟張，未就擒滅。仲謨亦出督捕，煎熬尤盛也。」（《寶真齋法書贊》卷十七）書簡表明他對農民起義

持反對態度。元豐初年他已寫就策論《盜賊》等，向統治者獻治民術，顯然是與他當時的經歷分不開的。在鄉居期間，他寫有《對淮南詔獄二首》（《淮海集》卷七），詩中提到「一室如懸磬，人音盡不聞。」「笳動朱樓曉，參橫粉堞秋。」他何時因何故入獄，諸年譜均未言及，後裔為尊者、長者諱，亦屬情理中事。南宋周必大曾在吏部直舍親見秦觀一書帖。該帖自叙入詔獄事甚詳：「觀自去歲入京，遭此追捕，親老骨肉亦不敢留。鄉里治生之具，緣此蕩盡。今雖得生還，而仰事俯育之計蕭然不給，想公聞之，不能無惻然也。不知能為謀一主學處否？試望留意！……家叔已赴濱州渤海知縣，祖父在彼幸安，但地遠難得書耳。」（《益公題跋》卷十）秦觀叔父秦定由會稽尉改官渤海知縣，是在元豐四年，其祖父卒於元豐五年，《詔獄》詩所寫為秋景，可知詩作於元豐四年秋。其時秦觀西行入京應試，遭追捕而入淮南獄，可推知此書帖作於元豐五年，在生還後而言不幸。詔獄是奉詔命關押犯人之牢獄，足見案情不輕，故至親骨肉不敢相留，變賣家產後始留得性命。諸舊譜俱載秦觀於元豐四年秋後入京應試，次年春罷歸。一些注釋淮海詩詞的專著，據此而言某些篇章乃當年落第後之作。其實秦觀當時是否出獄，出獄後能否參加應試，至少均是懸案。

諸年譜均言秦觀於元豐五年去黃州看望蘇軾，作《吊罇鐘文》。然查《淮海集》、《東坡集》以及有關蘇軾的譜表，皆未列此事。如上所述，秦觀當時出詔獄不久，幾乎傾家蕩產。他考慮的是謀一教席，維持家計，豈有餘力尋師訪友？而在黃州的蘇軾，躬耕東坡，稍濟乏食，亦無法相助。秦觀曾有去黃州的願望，其《與李德叟簡》云：「余去年除日還自會稽，鄉里交朋皆出仕官，所與游者無一二人。杜門獨

居，日益寡陋，秋間本欲一至黃州，過舒奉見。不意遭此疾病，遂不能遠去親側，頗負平時區區之意。」（《淮海集》卷三十）簡中說明，自己欲去黃州是在元豐三年，因病而未能成行。至於《吊鍾文》，雖為秦觀得意之作，但不一定赴黃州始能作。以此作為其遊黃州之孤證，缺乏說服力。

秦觀於元豐八年登焦蹈榜進士第，除定海主簿，尋調蔡州教授。而其回京任職，諸年譜均云：元祐初，蘇軾與鮮于侁以賢良方正薦秦觀於朝。此說失之空泛，秦觀在《進策·序篇》中曾提到當時「使大臣任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之士」，其時鮮于侁確曾引薦。秦觀《與鮮于學士書》云：「昨蒙左右不以觀之不肖，猥賜論薦，以備著述之科。」（《淮海集》卷三十七）書謝論薦厚意，但所薦為著述科。元祐初司馬光為相，以十科舉士：「一曰行義純固，可為師表；二曰節操方正，可備獻納；三曰智勇過人，可備將帥；……七曰文章典麗，可備著述」。秦觀文麗而思深，故以著述科薦之。他曾作《鮮于子駿行狀》，其中提到鮮于侁卒於元祐二年五月，言及「某被遇最厚，又嘗辱薦於朝」，可以證明推薦是在元祐初。蘇軾在元祐三年十月所寫的《乞郡劄子》曾云：「臣所舉……十科人王鞏，制科人秦觀，皆誣以過惡，了無事實。」（《蘇軾文集》卷二十九）可證蘇軾當時是以制科薦。

元祐初論薦秦觀的還有曾肇。他曾同狀薦章處厚、呂南公和秦觀，《狀》云：「蔡州學秦觀，文辭瑰璋，固其所長，而守正不回，兼通世務。臣自熙寧中識之，知其為人實有可用，非但采聽人言塞明詔而已。臣今保舉堪充著述科。」（《曲阜集》卷二）曾肇字子開，執政曾布之弟，元祐初為中書舍人，與秦觀交游久。《淮海集》卷三十七有《謝曾子開書》。曾肇答書見於宋紹興年間刻本《淮海集》卷首，書中稱

秦觀詩文「瓌璋閎麗，言近指遠」，是「靈蛇之珠，荆山之璞」，其以狀薦秦觀，乃屬必然。

經鮮于侁、曾肇等人引薦，元祐三年秦觀被召至京，但未能授館職。其時洛黨、蜀黨互相攻訐，愈演愈烈，蘇軾乃稱病疾，乞請到外郡任職。秦觀受到牽連，鬱然引疾而回蔡州。元祐四年范純仁罷相知許州，薦秦觀備著述科，次年入秘書省校對書籍。錢大昕據文集與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所記，糾正諸年譜編年之誤，考證甚為精當。《長編》卷四百四十三云：「元祐五年六月丁酉，謂秘書省見校對黃本書籍可添一員，以明州定海主簿秦觀充。校對黃本始此。」《長編》又記元祐六年七月，秦觀因御史中丞趙君錫之薦除秘書省正字。御史賈易（屬洛黨）攻以曖昧事，詆觀不檢之罪，君錫翻然自首，撤回薦狀。八月六日觀罷新命，仍為校對黃本書籍。《長編》所記，摘自劉摯之《日記》，劉時為丞相，深悉內情。當時蘇軾所寫的《辨賈易彈奏待罪劄記》（《蘇軾文集》卷三十三）記此事與劉摯的《日記》大體一致。秦觀再除正字在元祐八年六月，時御史黃慶基彈劾蘇軾「援引黨羽，分布權要」；稱秦觀「素號猥薄」，不應除正字。彈劾未成，黃慶基被罷官。

秦觀坐黨籍，改館閣校勘，出為杭州通判。諸年譜均稱在紹聖元年三月。又因御史劉拯論秦觀在史館時增損實錄，故中道貶監處州酒稅。然本年四月始改元祐九年為紹聖元年，秦之貶官當在四月，貶官原因主要是影附蘇軾。南宋寶祐刻本《皇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》卷一百零一云：「紹聖元年閏四月乙酉，監察御史劉拯言：秦觀游薄小人，影附於軾，請正軾之罪，褫觀職任，以示天下後世。詔：蘇軾合叙復日，未得與叙復；秦觀落館閣校勘，添差監處州茶鹽酒稅。」紹聖元年七月丁巳，監察御史周

秩言：秦觀已落館閣校勘，左宣德郎差監處州茶鹽酒稅，罪重罰輕，人言未允。詔：秦觀降授左宣義郎，依舊處州監當。」所記二條，言貶官前後事甚詳。南宋岳珂曾親見秦觀當時致某知州書簡，簡云：「觀雖已罷免，然所承者公坐耳，不煩深念也。兼已被省符令，在外聽候指揮，吏議才畢，便還淮南待報。然親老高年，時氣向熱，須官舟以濟，輒欲從使府射一舟到高郵，幸望開允。」（《寶真齋法書贊》卷十七）此簡說明：罷官的原因是連坐元祐黨籍；在天氣向熱之四五月間尚在途中；欲求一官舟，將老母送回高郵原籍，然後自己去揚州待報。此親筆書函，當比後人所編年譜更為可信。

紹聖三年（一〇九六）秦觀削秩，由處州徙郴州，諸年譜據《宋史》均言是由於「謁告寫佛書」。但秦觀《留別平闇黎跋》則云：「管庫三年，以不職罷。」（《淮海集》卷十一）其以「不職罷」，還見之南宋王明清所記：「秦少游道貶監處州酒稅，在任，兩浙運使胡宗哲觀望羅織，劾其敗壞場務，始送郴州編管。」（《揮塵錄餘話》卷二）稍加考察，後者才是秦觀削秩徙郴州的主要原因。以後秦觀又從郴州被遣送到橫州編管，諸年譜訂為元符元年，一些秦觀詩詞的注釋者，遂將其某些作品注為紹聖四年在郴州時所作。然而秦觀徙橫州是在紹聖四年春，而不是元符元年。元符元年，他已從橫州被送往雷州編管。《皇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》卷一百零二云：「紹聖四年二月庚辰詔……郴州編管秦觀，移送橫州編管。其吳安詩、秦觀所在州，差得力職員押伴前去，經過州軍交割，仍仰所差人常切照管，不得別致疎虞！」「元符元年九月庚戌，追官勒停，橫州編管秦觀特除名，永不收叙，移送雷州編管，以附會司馬光等同惡相濟也。」如上所述，可知宋哲宗對元祐黨人的懲治日益嚴酷，秦觀在三年中連徙三地，由貶官削秩直

至被除名，永不叙用。詔命差得力職員押送，嚴加防範，形同罪犯。據此我們應重新考訂秦觀南遷後作品系年，也可進一步理解，當時的作品為何哀厲淒絕。

元符三年正月，哲宗崩，皇弟端王佖即位，是為徽宗，向太后臨朝。遷臣多內徙，秦觀在北還途中卒於藤州。人雖去世，但舊案未了。崇寧年間，宋徽宗詔立元祐黨人碑，御書刻石端禮門，秦觀仍名列餘官之首。詔毀蘇軾、秦觀等人的文集，印板悉行焚毀。直到政和年間，秦觀靈柩才正式安葬於無錫惠山。諸年譜所記與史實相符，不贅述。

二 版本著錄考

秦觀文集問世後，海內風行。歷代剞劂傳寫，版本實繁。由於宋徽宗曾下詔毀其文集雕版，禁切甚嚴，其生前所見到的文本早已絕板。又由於歷代編纂者各有所本，各有增刪，加之時代久遠，屢遭兵火，版本常有殘損。故其文集源流，名家衆說紛紜。下面僅就所見諸善本及有關資料，略抒己見。

先說宋本。宋代所編刻的秦觀著作，有資料可考的，有《淮海全集》六種，另有《淮海詞》多種，《蠶書》兩種。

（一）作者自定之《淮海閑居集》 元豐七年作者自編，共十卷，收有古律體詩一百一十二篇，雜文四十九篇，以及他人唱和之作五十六篇。合計二百一十七篇，無長短句。其時作者三十六歲，西行赴京師應舉，編此集作干進用。該是自己書寫，未刻板刊行。

(二)北宋刻本《淮海集》 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卷四云：「秦少游《淮海集》三十卷。」未注明刊行年代。或曰：此即四十卷本，因晁氏誤記「四」為「三」所致。此說近乎揣測，蓋晁公武為晁補之從侄，因世交之誼可能與秦觀結識，不應誤記如此。《郡齋讀書志》成書于南宋紹興二十一年，是在此前已有三十卷本刊行。另外，元馬端臨《文獻通考》卷二三七、明陳第《世善堂藏書目錄》卷下，亦記有此三十卷本，其必有所據。筆者認為：三十卷本很可能是北宋時秦集首次刊本，以後由於編者陸續增輯，遂出現四十卷本，四十六卷本。

(三)南宋紹興年間刻本《淮海集》 共四十九卷，依次是前集四十卷，長短句三卷，後集六卷，半葉十行，行二十一字，白口，左右雙闌。卷首有《淮海閑居文集序》、舒王《答蘇內翰薦秦公書》、曾子開《答淮海居士書》、蘇內翰《答淮海居士書》、後山居士陳師道《淮海居士字序》。集後有左朝奉大夫試給事中兼侍講三山林機景度寫的序，序云：「高郵薦更兵火，索囊善本，訛舛失真」，及至王公定國牧是邦，遂「搜訪遺逸，咀華涉源，一字不苟，校集成編。總七百二十篇，釐為四十九卷，板置郡庠。」此集現存日本淺草文庫，筆者在中華書局看到其複製膠卷，并據膠卷放大複製成冊。書末有市橋長昭捐獻記，題為《寄藏文廟宋元刻書跋》，跋云所寄藏諸本，「即在西土亦或不易也」。此言甚確，傳世的宋本秦集完璧，僅此而已。有的學者定此集為乾道癸巳年間刻本，其根據是集末附有林機所寫的后序，標明此集刻於乾道癸巳年。其實此後序是後人所加，刻工的刀法筆法跟正文不相同。確定版本的年代，最可靠的辦法是避諱字。有關上自宋太祖下至宋欽宗的名諱、兼諱，此集均嚴守缺末筆的規定。而對宋

高宗名諱「構」字，則刻為「御名」兩個小字，亦嚴守當日皇上名諱之規定。統計全集共出現「構」字十五個，其中十三個刻作「御名」，另外兩個一疏漏，一缺末兩筆。如果此集刻於乾道年間，則應避宋孝宗名諱「春」、「慎」等字。而此集未避此諱，如前集卷九中，兩首詩之詩題中均出現「慎」字而未避，足見此集是南宋紹興年間的刻本，不是乾道年間的刻本。

（四）南宋初蜀刻本《淮海集》 此本失傳，但可從現存宋本《淮海集》和有關史料中考知。一是

曾幾的《東萊先生詩集後序》曾云：「蓋知之不深，則歲月先後，是非去取，往往顛倒錯亂，不可以傳。近世張文潛、秦少游之流，其遺文例遭此患，知與不知之異也。」（《荅山集·拾遺》）曾幾卒於乾道二年，生前已親見南宋另一新刊本，此本非門人故舊所編，故歲月顛倒，去取錯亂，因而感慨良深。其所見或即南宋初蜀刻本。二是南宋謝雱據乾道本編紹熙本時，曾以南宋初蜀刻本校勘，并跋云：「雱以蜀本校之，纔得一二，或者謂初蜀本人板也。」紹熙本上距乾道本僅二十年，目次、款式、刻工、避諱大體相同，而謝雱却云或以初蜀本人板，可推知初蜀本刊行更早，為乾道本所據本，即上述林機後序中所提到的「索囊善本」。初蜀本成書該在紹興年間。蓋建炎末詔追贈秦觀等為直龍圖閣學士，他們的文集在紹興年間重編刊行。

（五）紹熙本《淮海集》 共四十九卷，乾道癸巳高郵軍學刻、紹熙壬子謝雱重修本。半葉十行，行二十一字，白口，左右雙闌，板心上記字數，下記刻工人名，有曲斲、劉仁、劉志、劉明、劉文、劉宗、李憲、潘正、周伯、趙通等。宋諱敬、徵、桓、構、慎闕筆，寧宗時嫌名擴、郭、廓等字不避，故知為宋光宗時

所刻。筆者在北京圖書館見到此本，卷首有閑居文集序，舒王、曾子開、蘇軾之答書，陳後山之少游字序。後有謝零跋，跋稱乾道本、紹熙本以初蜀刻本入板，故以初蜀刻本校勘時「纔得一二」，微見差異而已。

傅增湘在《藏園群書經眼錄》卷十三中，曾記親見三種紹熙本。一為較全之本，記云：「此書余在故宮御花園位育齋檢出，重裝付善本書庫，前有原簽題一葉。」後有嚴繩孫《跋》。」一為殘本，存卷三十至四十，共十一卷，其中有六卷仍有缺葉。記云：「此自午門紅本袋中清出者，今歸北京圖書館。」另一亦為殘本，存卷十二至二十五，共十四卷，各卷中有缺葉。此本原為黃丕烈蕘夫所藏，後有黃跋云：「此故友陶五柳主人為余購得者，因借無錫秦氏宋刻四十卷全本手校過，故此不之重，其實非一刻也。今手校本已歸他所，而近又得一孫潛藏鈔本，因出此殘帙勘之，略正幾字。中有《淮海閑居集序》一葉錯入二十三卷中，以別本長短句偶存全集序文證之却合，因得考見宋刻源流，莫謂竹頭木屑非有用物也。蕘夫記。」前一殘本，未見今版《北京圖書館善本書目》。後一殘本，筆者曾在北京大學圖書館親見。

一九三一年，葉恭綽將當時存世的《淮海詞》兩種殘宋本合印，名為《宋本兩種合印淮海居士長短句》，其一出自故宮所藏紹熙本，即傅增湘自位育齋檢出并有嚴秋水跋者。吳湖帆《七夕跋》曾記此本入宮經過。跋云：「嚴氏跋時康熙甲戌，藏無錫秦對巖宮諭處，淮海先生二十四世孫也。彊村老人跋云：『全集藏無錫秦氏，今不知尚存否？』朱氏應見秋水之跋，不知已歸內府，藏之位育齋，疑乾隆間《四庫》進本也。」（《宋本兩種合印本》卷末）故宮所藏紹熙本留存原宋版不多，葉恭綽以為其中闕葉是

據李之藻刻本補鈔。其二出自吳湖帆藏本，此為淮海詞單行本，先後為明吳文定、李日華、清朱臥庵、黃蕘圃、潘祖蔭所藏，後歸吳湖帆。所保留原宋版較多，闕葉由朱臥庵據張綆本補鈔。此本現藏上海博物館。葉氏將兩種殘宋本合印時，其中凡無宋版之葉，均以吳本朱臥庵之補鈔頁重新補鈔。他以為兩本同出一版，同出於乾道癸巳本。然據傅增湘所見，原故宮所藏並無癸巳本，僅有紹熙本三種。筆者以為：紹熙本據癸巳本重修，行款、版面、刻工基本相同，但究係二本，認為淮海詞兩種殘宋本均出於癸巳本，尚難定論。

（六）蜀刻大字本《淮海先生文集》 共四十六卷，前集四十卷，後集六卷。宋寧宗時眉山刻，現存一至十八卷，二十七至三十四卷，共計二十六卷。筆者在北京圖書館看到此殘本，半葉九行，行十五字，白口，左右雙闌，前葉版心下有「眉山文中刊」五字，第七葉板心下有「南仁刊」三字。卷一題作《淮海閑居集》，其餘二十五卷均稱「淮海先生文集」。宋諱慎、郭、廓闕末筆，可知為宋寧宗時所刊。與當時蜀刻大字本蘇文忠、蘇文定、陳後山三集相同，刊刻精美。集前有秦觀自序，序後有無名氏《題記》。《題記》云：「右學士秦公元豐間自序云耳，故存而不廢。今又採拾遺文而增廣之，合為四十有六卷，大概見於後序，覽者悉焉。」惜後序已闕，故無從考知編纂者及其採拾增廣的情況。此集雖晚於乾道本、紹熙本，但更多地保持北宋本的原貌，卷一題作《淮海閑居集》即為明證。卷首無名氏之《題記》，或是新撰，或是沿用北宋本，見出諸刻本的編者將原三十卷本增廣為四十六卷本之端倪。否則無法解釋在四十九卷的紹興本、紹熙本行世之後，四十卷的蜀刻大字本的編者為何還要採拾增廣？蜀刻大字本有

元官印，郁松年（泰豐）、田耕堂、虞山瞿紹基印，可知流傳經過。黃丕烈、韓應陞曾先後借此集校《淮海先生文集》清初鈔本。季錫疇復借此集校明張綖刻本，由此可見名家對此集之重視。兩種校集今均藏北京圖書館，筆者均曾親見。

筆者曾用蜀刻大字本殘存的二十六卷，會校紹興本、紹熙壬子本和明張綖嘉靖己亥本，發現紹興本、壬子本和己亥本的目錄幾乎完全相同，集中的和詩常附原韻，僅文字略有不同而已，可知是同出一源，或即謝零所云：以「初蜀本入板也。」而蜀刻大字本的目錄則不同，集中的和詩均不附原韻，文字錯誤少，可見是屬於另一版本系統。如卷一《寄老庵賦》中的「誅薙草茅」、「波及鄰國」、「與神自會」、「引年乞身」、「負杖屨而從」，蜀刻大字本無誤字，而己亥本「薙」誤為「籬」，「波」誤為「被」，「神」誤為「妙」，「年」誤為「老」，「屨」誤為「屨」。紹興本、壬子本「波」誤為「被」，「神」誤為「妙」，其餘未誤。又如卷八《次韻子由蜀井》詩，大字本詩後未附子由原韻，有注云：「府尹司封、高安著作，皆是蜀人。」此注便於讀者理解詩中之「二公」所指為誰。紹興本、壬子本有此注，又附子由原韻。己亥本詩末無此注，附子由原韻。下面的《次韻子由題摘星亭》詩亦同樣。大字本詩後有注云：「障泥事見李商隱《隋宮詩》。」未附子由原韻。紹興本、壬子本有注，又附子由原韻。己亥本詩後無注，附子由原韻。又如卷二十八《謝程公闢啟》末句，三宋本均為「追國士之風」，而己亥本則誤為「追王國之風」。又如卷二十七《代中書舍人謝上表》謝上時，大字本書作「此蓋伏遇太皇太后、陛下，德配任姒，道稽唐虞」，同時謝高太后、宋哲宗，符合元祐年間宮廷實際，文理可通。而其它三本則書為「此蓋伏遇太皇太后」，未書哲宗，事

理、文理兩不通。又如卷三十一《代蔡州太守謁城隍文》首句，大字本書為「淮西古城」，因宋時蔡州屬淮西路。而其它三本俱誤寫為「淮南古城」。由此可以得出結論：蜀刻大字本雖較癸巳本、壬子本為晚，但所據為善本，文字錯訛少，惜已殘缺。其餘三本同屬一版本系統，文字錯誤較多，已亥本尤甚。

(七)《淮海詞》最早的單行本與注本 秦詞最早的單行本始於何時，現在已很難考知。宋曾季狸《艇齋詩話》曾提到：「章質夫家子弟有注少游詞者」。章質夫即章惇，蘇軾的好友，其子弟當與秦觀年齒相近。在其中出現了也許是北宋最早的秦詞的注釋者，是因為普通的秦詞彙編本已無法滿足當時愛好者的需要。南宋亦有秦詞注釋者，楊萬里的《胡英彥墓誌銘》云：「胡氏」注《蘭臺詩》及《淮海詞》各若干卷」。《誠齋集》卷一百二十八）文中把胡氏的注《淮海詞》與其著詩文、說《論語》并稱，足見其對秦詞注本的重視。而且注本有若干卷，則詞集當是多卷本。胡氏卒於淳熙六年（一一七九），其注秦詞當在此之前，與《淮海集》紹興本的出版相後先。兩宋各有《淮海詞》的注釋本，可證詞作另印單行，并不附於全集。

(八)長沙刊本《淮海詞》 南宋時長沙書坊刻《百家詞》，其中有《淮海詞》。宋陳振孫《直齋書錄解題》卷二十一云：「《淮海詞》一卷，秦觀撰。」《直齋》此卷為歌詞類。全錄《百家詞》之目，凡九十一家，《淮海詞》列為第十，郭應祥的《笑笑詞》居末，云「皆長沙書坊所刻」。《彊村叢書·笑笑詞》卷末有滕仲因嘉定六年所作之跋，亦謂「長沙劉氏書坊」所刻。《淮海詞》刻板在前，當在嘉泰、開禧年間。

(九)閩中刊本《淮海琴趣》 南宋閩中刊本《琴趣外編》中有《淮海琴趣》。清《季滄葦書目》云：

「歐〔陽〕文忠、秦淮海、真西山《琴趣》」。四本宋刻「錢泰吉《曝書雜記》卷下亦云：「更有宋版《琴趣外編》，乃歐陽文忠、黃山谷、秦淮海三人之詞稿也。」近人張元濟亦云其先代曾藏有宋刻《淮海琴趣》」（見葉恭綽《淮海詞系統表》附記）版本中既包括真德秀（西山）詞作，則當刻於宋理宗時。

（十）南宋刻《蠶書》兩種 秦觀《蠶書》，原見《淮海後集》卷六，而在此之前是否另印單行，則不得而知。嘉定庚午高郵郡齋刻《蠶書》一卷，主持者為汪綱。事見《天祿琳瑯書目》卷二。汪綱時為高郵軍知軍，為政注意興修水利，獎勵農桑。《高郵州志》錄有孫鏞的《蠶書跋》，跋稱汪綱為使高郵重興蠶桑，很重視淮海此書，「乃命鋟木，俾與《農書》并傳。」清人陸心源《皕宋樓藏書志》，記真州郡齋亦曾刻此書，時在嘉定甲戌年。

再說明刊本。今可考知的明刻《淮海集》有八種，其中大多數有詞作。詞作的另印單行本有四種。

（一）閩刻和正德刻本《淮海集》 據《增訂四庫簡明目錄標注》卷十五所記，明初有閩刻本四十九卷。清人莫友芝的《邵亭知見傳本書目》卷十三，亦稱明初有《淮海集》刊本，但未言是閩刻。今均未見傳本。明黃瓚為山東巡撫，任內曾重刻《淮海集》四十六卷本。黃瓚字公獻，號雪洲，儀真人，其任山東巡撫，據《明實錄》所記是在正德十年六月，三年後離任，刻集當在此期間。其後張縉、盛儀重刻秦集時均言及黃氏山東刻書一事。清丁丙曾云家藏山東刻本：「此本前後無序跋，又無長短句三卷，刊版較大於嘉靖本。……所謂不全者，殆因未刻長短句耳。」（《善本書室藏書志》卷二十八）。李盛鐸亦云家藏此本：「序跋缺，半葉十行，行二十一字，相傳此本為黃瓚刻於山東者。以較他本，殊有勝處。」然